

根据国标《学术论文编写规则》摘要

(红色字内容为投稿论文必须核实项)

附录 A

(规范性)

学术论文的构成元素

表 A.1 规定了学术论文的构成元素。

表 A.1 学术论文的构成元素

组成	必备性	功能	
前置部分	题名	必备	提供题名元数据信息
	作者信息	必备	提供作者元数据信息
	摘要	必备	提供摘要元数据信息
	关键词	必备	提供关键词元数据信息
	其他项目	部分必备或可选	提供管理与利用元数据信息
正文部分	引言	必备	内容
	主体	必备	内容
	结论	有则必备	内容
	致谢	可选	内容
	参考文献	必备	结构元数据
附录部分	附录	有则必备	结构元数据

1 前置部分

作者信息：(1) 集体的研究成果，标注集体作者信息，即列出全部作者的姓名，不宜只列出课题组名称。标注集体作者信息时，应按对研究工作贡献的大小排列名次。

(2) 如需标注中国作者的汉语拼音姓名，应执行 GB / T 28039 的规定，即姓在前名在后，双名连写，其间不加短横线，名不准许缩写。国外作者的姓名，应尊重其各自的姓名拼写规则。

摘要：(1) 摘要中可以有数学式、化学式、插图、表格等，但不应含有数学式、化学式、插图、表格、参考文献等的编号。

(2) 摘要中首次出现非公知公用的简称、外文缩略语和所需词，应给出全称、中文翻译或解释。

2 正文

致谢内容可用与正文相区别的字体，排在结论或结束语之后，一般不编章编号。

2.1 编排格式

2.1.1 章节编号

(1) 正文部分应根据需要划分章节，一般不超过 4 级，章节标题一般不超过 15 字

(2) 章节的编号宜采用阿拉伯数字，各层次章节编号全部顶格排，其后空一个汉字的间隙接排标题，标题末尾不加标点，正文另起行

(注:如果引言部分不用“引言”二字，则不编章编号“0”)

2.1.2 列项编号说明

列项说明宜在各项前添加阿拉伯数字或小写拉丁字母的编号：如 1)、2)，(1)、(2)，a)、b)，(a)、(b)。如果论文中已经把形式为(1)、(2)的编号作为数学式的序号，则不宜将其用于列项说明。列项说明的各项前，也可采用符号，如“——”“·”等。

2.1.3 量和单位

(1) 单位符号与其前面的数值之间应留适当空隙，如 20 °C、1.84 g/mL，不应写作 20°C、1.84g/mL。

(2) 量值相乘表示面积、体积等时，每个量的单位应重复写出，如 40 mX60 m 不应写作 40X60m 或 40X60m。

(3) 单位相同的一组量值中，可只保留最末一个量值的单位，如 15、20、25°C；但 20%~30% 等例外，前一个量的单位不应省略。

2.1.4 插图

(1) 插图应有图题，置于图编号之后，并空 1 个汉字的间隙。图编号与图题应居中置于图的下方。必要时，可有简明的图例、图注或说明。图注或说明为多条并需编序号时，宜采用阿拉伯数字加后半圆括号或圈码，置于被注对象的右上角，如 XXXX” 或 XX XX。图注或说明的末尾应加“。”。

(2) 坐标曲线图的标目应分别置于横、纵坐标轴的外侧，一般居中排。横坐标标目应自左至右；纵坐标标目应自下而上，“顶左底右”；如有右侧纵坐标，其标目排法同左侧。当标目同时用量和单位表示时，应采用“量的符号或名称/单位符号”的标准化形式，如 $c_B/(mol/L)$ 、B 的浓度/(mol/L)、BMI/(kg/m²) (BMI 为身体质量指数的缩写词)。

2.1.5 表格

(1) 表格的编排，宜将内容和测量项目由左至右横排，数据依序竖排（有时由于版本限制，本刊会横竖排互换）；

(2) 表身中的空白表示无此项或未测量，—表示测量过而未发现，0 表示实测结果为 0；当—可能与表示阴性想混时可以用…。

(3) 表格应有表题，表编号和表题应置于表格顶线上方，居中排列。

2.1.6 数字

数字使用总体原则：凡是可以使用阿拉伯数字，而且又很简明清晰的地方，宜使用阿拉伯数字。

特别注意处：

(1) 数值的有效数字应全部写出；

(2) 阿拉伯数字不准许与除万、亿和 SI 词头中文符号意外的数词连用；

(3) 有起点和终点的时间段之间应采用一字线连接。

(4) 非公历纪年的数字，如清咸丰十年九月二十日、民国二十七年应用汉字数字。

2.1.7 数字式

特别注意：

(1) 数字式一般串文排，下文要体积的编有式编号的公式，应另行居中排，式编号标注于该式所在行（或转行式的末行）的最右端。居中排数学式的结尾，允许按其在行文中的语法关系添加标点符号。

(2) 数学式需要断开转行排的首选规则在关系符号或运算符号后断开，而在下一行开头不应重复这一符号。

(3) 在行文中宜避免使用多于 1 行的表示形式；

(4) 在数学式中宜避免使用多于 1 个层次的上标或下标符号；

(5) 在数学式中宜避免使用多于 2 行的表示形式

2.1.8 注释

(1) 除图注、表注外，正文中的内容需要加以解释但不适于在正文中表述的可以采用注释；注释应采用文中编号加脚注的方式，置于所注释正文所在页的底部，并与参考文献的编号区别。

3 参考文献

采用顺序编码制著录，依照其在文中出现的先后顺序用阿拉伯数字加方括号标出。文献原文作者列出前 3 位，3 位以后用“等/et al”表示。全英文论文引用中文期刊的参考文献必须用英文表达并需列出每条参考文献原文全部作者。个人作者采用姓前名后，欧美著者的中译名只著录其姓，当同姓不同名时，还需要著录其名的首字母。汉语拼音书写的人名，姓全大写，其名可缩写，取每个汉字的首字母。外文期刊刊名用缩写，以《Index Medicus》中的格式为准。每条参考文献请务必认真核对作者姓名、文题、杂志名称，年，卷（期）：起止页码。按引用先后顺序排于文末并在正文中适当位置标注。此外，需在每篇参考文献后面列出相应的 DOI 号格式为 <http://dx.doi.org/DOI号> 或参考文章在 PubMed，MEDLINE 等数据库中的网址，例如：

[1] 惠延年. 统计学预测模型列线图在眼科的应用. 国际眼科杂志, 2023, 23(7):1061-1063. doi:10.3980/j.issn.1672-5123.2023.7.02

[2] 杨卫华, 邵毅, 许言午, 等. 眼科人工智能临床研究评价指南(2023). 国际眼科杂志, 2023, 23(7):1064-1071. doi:10.3980/j.issn.1672-5123.2023.7.03

[3] WIEDEMANN P. How internal limiting membrane peeling revolutionized macular surgery in the last three decades. Int J Ophthalmol, 2023, 16(6):837-840. doi:10.18240/ijo.2023.06.01

[4] ZONG Y, GAO QY, HUI YN. Vitreous function and intervention of it with vitrectomy and other modalities. Int J Ophthalmol, 2022, 15(6):857-867. doi:10.18240/ijo.2022.06.02

摘编自 GB/T 7713.2-2022 《学术论文编写规则》